

EASTFIELD

裕富照明

NEEQ: 874736

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25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**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陆群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陈德华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陈德华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陈德华
电话	0755-29512663
传真	0755-29512663
电子邮箱	yufu@eastfield.cc
公司网址	www.eastfield.cc
联系地址	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社区丁山河路 20 号 3 栋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	www.neeq.com.cn
文件备置地址	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699,523,098.69	663,195,102.46	5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463,317,300.43	390,826,055.47	18.5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5.44	13.03	18.50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39.80%	52.51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33.77%	41.07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498,391,858.00	524,027,194.89	-4.8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6,480,553.76	90,996,559.23	-15.9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70,930,314.18	87,625,964.16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96,136,065.48	138,293,136.03	-30.4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	17.91%	26.03%	-

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)			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 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)	16.61%	25.06%	-
基本每股收益 (元/股)	2.55	3.03	-15.8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00,000	1.00%	0	300,000	1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				
	董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9,700,000	99.00%	0	29,700,000	99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8,350,000	94.50%	0	28,350,000	94.50%
	董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30,000,000	-	0	30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3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陆群	28,350,000	0	28,350,000	94.50%	28,350,000	0	0	0
2	百十投资	1,350,000	0	1,350,000	4.50%	1,350,000	0	0	0
3	过黎光	300,000	0	300,000	1.00%	0	300,000	0	0
	合计	30,000,000	0	30,000,000	100.00%	29,700,000	300,000	0	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陆群担任百十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并持有百十投资 4.00%的财产份额。陆群与百十投资有限合伙人赵利佳为连襟关系。除此之外，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